

## 測考政策

1. 本校全學年舉行測驗、考試各兩次，所有測考均作成績紀錄並計算名次 (為適應校園生活，一年級第一次為模擬測驗，不計算在成績表內)如學生缺測考或部份缺測考，校方所發出之成績表則不會為學生提供名次；故家長要鼓勵 貴子弟重視測考，不要輕易缺考。
2. 中、英、數、常、音、視藝及宗教七科將呈報教育局作為中學學位分配之依據。
3. 成績表內各科的成績比重，分列如下：

科目	比重	備註
中文 (P.1-2)	9	中國語文分數= ( 中文×6 + 聽說×3 ) ÷ 9
中文 (P.3-6)	9	中國語文分數= ( 中文×5 + 作文×2 + 聽說×2 ) ÷ 9
英文	9	英國語文分數= ( 英文×6 + 聽說×3 ) ÷ 9
數學	9	---
常識	6	---
宗教	2	---
視藝	3	一至四年級以等級顯示，不計算總成績之內 五至六年級，則依教育局指示計算成績
音樂	2	
普通話	---	
電腦	---	
體育	---	
中、英文默書	---	
中、英文書法	---	

4. 全學年成績計算方法如下：  
二年級至六年級測驗佔總成績 40%，考試佔總成績 60%；一年級一測兩考，測驗比重為 30%，考試各佔 35%。
5. 學生如在測驗、考試期間生病，能提供醫生證明文件者，校方可安排三天內進行補考，而考獲的分數將不作任何折扣計算。未能提供醫生證明文件，或無其他合理原因缺考者，補考成績則以八折計算。校方希望透過評估，讓學生了解個人學習進度，知所改善，故期望學生以最佳狀態參加測考，爭取理想的成績。校方期望家長、學生按最公平、最公正的原則去參加補考，絕對不能向任何人士查問測考內容，引致不公平的結果。在參加補考前，校方將要求家長、學生簽署聲明，表明已遵守應考之公平原則；如被發現有不誠實的行為，校方將取消有關學生之考試成績，並進行處分。